

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湘电科校教字[2020] 3 号

关于疫情期间 2020 届学生毕业设计工作 补充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处（室）：

自 2019 年年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简称新冠肺炎）发生以来，党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疫情防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做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指明了方向。湖南省委和省政府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2020 年 1 月及时宣布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 2020 年春季延期开学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长沙市望城区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指挥部工作要求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学院研究决定：学生推迟 2020 年春季开学时间（具体开学时间，学校另行通知）。

为此，根据防疫需要和学校 2020 年春季教学工作安排，对《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2020 届学生毕业设计实施方案》进行补充，规定如下：

一、根据《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2020 届学生毕业设计实施方案》文件规定，部分内容如专门机构、工作计划、指导老师选聘及选题要求、工作步骤等安排与要求不变。

二、疫情期间，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二级学院毕业设计领导小组和指导老师要加强与毕业生联系，着重做好师生的自我防护和保护，遵守本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防疫工作要求，努力做好疫情防控。

三、疫情期间，遵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达防疫工作要求，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要调整毕业设计指导老师的指导方式以及毕业设计的答辩形式。毕业设计指导和答辩可采用超星网络直播、钉钉、腾讯会议、QQ 等形式与学生在线上进行，不得开展线下工作，不得聚集。

四、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要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指导本部门各专业调整毕业设计工作实施方案，在做好防疫防控工作的同时，按毕业设计实施方案的工作时间节点，高质量、高要求完成毕业设计任务。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主题词：毕业设计 疫情期间 补充通知

主 送：各校领导 各二级学院（部）、处（室）

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2 日印发